

广州华商职业学院

华商职教〔2021〕22号

签发人：林琨智

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关于报送 2021 年实习备案材料的报告

广东省教育厅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职院校学生实习备案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学校经过认真调查研究，依据专业对应的岗位群，确定合作单位，扎实有序开展学生实习备案工作，并组织校内外专家对我校 2021 年实习备案情况进行充分论证，现将中医养生保健、中药学、药品经营与管理、护理、药学、医学美容技术、健康管理、康复治疗技术、学前教育、婴幼儿托管服务与管理、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、中西面点工艺、烹调工艺与营养等 20 个突破《规定》第十六条要求的专业实习备案材料进行上报，材料已同步上传学校官网的“2021 年实习备案”专栏，请予以审核。

专此报告。

附件：

1. 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20 个专业实习备案材料
2. 华商职业学院实习备案论证情况汇总表
3. 华商职业学院实习备案工作信息表

